

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汇智量化选股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延长募集期的公告

长信汇智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【2023】1258号文注册募集,已于2023年10月16日开始募集,原定认购截止日为2023年10月27日。

为充分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、《长信汇智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以及《长信汇智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的有关规定,经本基金管理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及本基金销售代理机构协商,决定将本基金的募集时间延长至2023年11月30日。

在募集期间,本基金将继续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销售代理机构公开发售,具体事宜以各销售代理机构的公告和规定为准,欢迎广大投资者到本基金的各销售网点咨询、认购。

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,请阅读本公司于2023年10月9日在本公司网站

(<https://www.cxfund.com.cn>)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(<http://eid.csrc.gov.cn/fund>)披露的长信汇智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发售公告、基金合同、托管协议、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。投资者也可通过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专线400-700-5566(免长途话费)咨询有关详情。

风险提示:

本公司承诺依照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有风险,决策需谨慎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2023年10月26日